

确保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 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丁同民冯奕到鄢陵县调研

本报讯(记者 武芳)12月11日,市领导丁同民、冯奕带领督查组前往鄢陵县,对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试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调研。

根据《许昌市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计划安排,我市自12月9日起,对全市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试点工作开展为期5天的督查。

在听取相关情况汇报后,丁同民要求:一要提高站位。全市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要深刻认识到开展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把这项工作抓实抓牢、抓出成效。二要抓住重点。要遵循学生的认知规律,

结合青少年的兴趣点,科学设计国防教育教材,使广大中小学生能够真心接收、乐于学习、富有兴趣;要从教师的选择、培养、使用等方面入手,培养一批专、兼职相结合的教师队伍;要打造试点,以点带面,注重效果。三要注重考核。要建立完善的考核机制,有计划地进行自查、抽查,保障中小学国防教育教学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四要营造氛围。要采取多种多样的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不断增强国防教育的感染力和针对性,让学生潜移默化地接受国防教育。

丁同民、冯奕还同学生们一起聆听了国防教育示范课。

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 调研组莅许

本报讯(记者 李新)12月11日,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巡视员李哲带领调研组莅许,对《许昌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征求意见情况进行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宏伟出席反馈指导会。

《许昌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已经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次审议,并报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预审。

会上,李哲指出,《条例(草案)》质量较高,在遵循上位法的同时又体现了许昌特色,希望通过此次调研能够进一步完善,不仅为许昌高质量发展

提供法治保障,而且为全省的地方立法工作提供经验和示范。调研组针对《条例(草案)》逐条逐项反馈了指导意见,广泛征求了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市生态环保、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机局、市教育局、市司法局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

王宏伟表示,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条例(草案)》的修改完善工作,对调研组的指导意见和各相关部门提出的建议将认真梳理归纳,将调研组的反馈指导意见融入《条例(草案)》中去,确保条例顺利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切实发挥其积极作用。

许昌“家校携手育英才” 行动亮点纷呈

(上接第一版)除了办好家长学校,定期不定期召开家长会,邀请关工委领导、专家来校作报告;魏都区家校共育指导中心积极督促指导各校(园)搭建家校共育平台,加快了家校共育事业化、网络化、社会化、法制化建设,构建了家长和儿童需求的家校共育指导服务体系;许昌实验中学邀请家长成为“监考员”,亲身体验了学校组织考试的细节,增进了对学校工作的理解,对当下学生的校园生活有了“切肤”的认知……

“家校携手育英才”行动在稳步推进,“大”处着手的行动,在“小”处得到了最好的诠释。12月11日,在许昌实验幼儿园,该园苹果班的学生彤彤(化名)家长张芝丹就颇有感触地对记者说起他们家的变化。彤彤爸爸工作较

忙,以前陪伴孩子时间比较少,父女关系有点“冷”。后来,彤彤爸爸在幼儿园老师的建议下,积极参与该园组织的一系列家校共育活动,父女关系不断“升温”。“不仅家庭更温馨了,女儿性格也变得积极向上,更容易沟通了。”张芝丹欣慰地说。

家校携手育英才,养育并重赢未来。如今,在“家校携手育英才”行动的台账上,每日一议、每周一感悟、每月一体会,“大访谈”,家校共育典型案例展示,“家庭教育公益行”以及“最美教师”“最美家庭”“最美家长”等评选……令人期待的活动,稳步实现的目标,正不断拓宽具有许昌特色的家校共育之路,谱写家校携手、立德树人的新篇章。

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纪律要求

(上接第一版)督察进驻期间,严禁擅自离开驻地,严禁私自会客;严禁参加老乡、校友、战友等组织的各种活动。

三、严守廉洁自律。严禁利用督察工作便利谋取私利,为请托人、亲属或所在单位在课题或项目承揽、环评审批、环境执法、督察问责、企业经营活动、干部提拔和调整等方面打招呼。严禁利用内部信息谋取利益。不准接受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变相赠予的其他物品,不准接受保健性体检活动,不准接受文艺、体育等营业性活动门票,不准在被督察对象及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准通过被督察对象及有关接待家属或亲友旅游、度假。督察进驻期间,除工作需要并经批准外,不准到名胜古迹、旅游风景区参观。

四、严守工作纪律。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工作,不准滥用督察职权。督察进驻期间,不得干预被督察对象的正常工作,不准向被督察对象提出与督察工作无关的要求。不准隐瞒、歪曲、捏造事实,不准私自留存涉及督察工作秘密的资料,严格遵守回避制度。强化服务意识,改进督察方式,规范督察行为,做到“四不两直”,切实减少被督察对象的负担。

五、严守群众纪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准漠视群众利益,对符合督察受理范围的群众环境投诉举报均应认真对待,及时转办督办,不准消极应付、推委扯皮,不得改变和截留群众举报问题。督察工作中,不允许以任何借口、任何形式侵占和损害群众利益,不准居高临下、盛气凌人、口气粗暴,不准欺上瞒下、刁难群众、吃拿卡要。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及时公开有关督察信息。

六、严格保密规定。不准泄露督察工作秘密,不准跑风漏气。督察进驻期间,严禁在非工作场合谈论督

察问题或交流督察内部情况;严禁以任何形式向无关人员泄露任何与督察有关的情况;未经批准严禁对外发布督察情况或接受采访。督察进驻结束后,所有督察人员不准对外泄露任何未经公开的督察资料。

七、严格住宿标准。督察进驻期间,严格按照河南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安排住宿,中途离开时腾退不必要的房间,进驻结束后及时腾退全部房间。严禁擅自到驻地外住宿,不准以督察组名义在驻地安排亲友及其他人员住宿。

八、严格接待标准。严格按照河南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安排工作用餐,宜以自助餐形式,不接受宴请,不上高档菜肴。督察组工作人员不准接受被督察对象宴请,不准饮酒,不准外出自费集体聚餐。督察进驻结束后,应向被督察对象缴纳伙食费。现场督察一律轻车简从,对被督察省辖市搞层层陪同的,要亮明态度,严肃拒绝。

九、严格交通规定。严格执行河南省出差乘坐交通工具的有关规定,不准擅自借用和占有被督察对象及有关部门的交通工具,不准擅自驾驶公务用车。督察进驻期间,统一租用公务用车,确因工作需要由被督察对象协助安排城市内交通用车的,督察进驻结束后,应按规定交还交通费。

十、严格监督机制。督察工作全过程、全方位接受被督察对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加强自我监督、互相监督。督察进驻前,督察组人人签订承诺书;督察进驻期间,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并向社会公开。对违反督察纪律要求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视情节轻重给予问责和党纪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并公开曝光。

市委宣讲团到市发改委宣讲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记者 朱庆安)12月11日上午,根据市委统一安排,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宣讲报告会在市发改委会议室举行。市委宣讲团第一组组长、市委宣传部长常务副部长赵献东作宣讲报告。市发改委全体党员干部参加了报告会。

报告会上,赵献东从“充分认识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准确把握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要求、总体目

标和重点任务”“加强党的领导,确保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等方面,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行了系统深入、全面准确的解读。报告系统阐释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精神实质、核心要义和重大举措,内容丰富、阐释精准,具有很强的理论性、思想性、实践性。

报告会后,大家纷纷表示,报告主题鲜明、论述生动,既有思想深度又有理论高度;既深入透彻又通俗易懂,听后深受教育和鼓舞。下一步,他们将以此次报告会为契机,把激发的热情和干劲转化为推动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为许昌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市委宣讲团到市司法局宣讲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记者 刘敬敏)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统一部署,12月10日下午,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宣讲报告会在市司法局举行。市委宣讲团成员、市委党校党建教研室主任孙秋红作宣讲报告。市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局机关和市天平公证处全体党员干部一起聆听了报告。

会上,孙秋红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题,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的重大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的根本立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的总体要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的生命力”等方面对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行了深入解读。

孙秋红的宣讲报告既有深刻的理论阐述,又有生动的事例分享,视野宽阔、内容丰富,阐述透彻、深入浅出,涵盖了理论高度、思想深度和外延广度,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和指导性,对司法行政系统党员干部深刻领会、全面把握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报告会结束后,与会人员纷纷表示,要学习党的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激发的热情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动力,学以致用,忠诚履职,奋发有为,努力推动我市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再上新台阶。



12月11日,魏都区西大办事处陶然养老院邀请剪纸老师来为老人们传授剪纸技艺,通过提高动手能力来锻炼老人的手眼协调,并丰富老人们的精神生活。本报记者 史晶摄

周桂梅:心系乡村教育 情牵留守儿童

本报记者 冯子建



56岁的周桂梅曾经是东城区邓庄乡马庄小学校长,从1979年踏上讲台,在教坛耕耘了近40年。在平凡教育的岗位上,周桂梅情系教育,刻苦钻研教学业务,热爱孩子,关心每位学生成长,成为学生和家长们点赞的校长妈妈,先后获得“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优秀女教师”“许昌市劳动模范”等称号。

作为一所留守儿童学校,马庄小学位于城乡接合部,尽管位置偏僻,然而,硬件设施和教学质量却是一流的。这一切,倾注了周桂梅半生心血和汗水。

20多年前,周桂梅在危难之中接任马庄小学校长,面对简陋的校舍,落后的教学设备,心急如焚,寝食难安。后来,周桂梅历尽千辛万苦,经过多方筹资,一幢600平方米的标准化教学楼拔地而起,办学条件得到极大改善。

为了更好地满足当地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渴求,在教育部门的支持下,马庄

留守儿童学校二期工程开工建设。在筹资建校的两个多月时间里,周桂梅跑许昌,上郑州,几乎没有睡过一个囫囵觉,两个多月下来,体重下降了5公斤多。

“宿舍楼、餐厅、学生浴池建成之后,硬件设施更加齐备,彻底改变了学校面貌。”周桂梅说,所有的苦累,流出的汗水,付出的辛劳,都是值得的!

随着学校硬件完善,办学规模逐渐增大,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慕名前来读书的学生越来越多,学校步入快速发展时期。虽然当上了校长,周桂梅还是坚持奋战在教学一线,担任高年级语文课和班主任工作,除了认真负责学生课堂教育,还以一颗慈母般的爱心关爱学生生活,为学生看病,晚上掖被角,更是家常便饭。

“留守儿童太需要母爱了,哪怕一个小小的抚摸,一个简单的肢体接触,

都会让他们觉得是莫大鼓励!”周桂梅称,每天晚上不摸摸孩子们的头,就睡不着觉。从此,这个好习惯坚持了下来,几十年从未间断。

讲台不高,责任很重。周桂梅经常说,一位好校长首先是好老师,要有爱心,有责任心,打心眼里热爱教育,才能干好教育工作。

几十年来,在周桂梅的言传身教下,周桂梅的两个女儿和儿媳,都是从事小学教育工作,在各自教学岗位上,为学生的成长成才无私奉献,默默付出。“母亲经常教育我们,要做有情怀、有仁爱的教师,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把教学工作视为毕生事业,教书育人,诲人不倦。”已经担任周店小学校长的马杰说。

时光荏苒,岁月流逝。2018年6月,周桂梅带着依依不舍的心情,告别了辛勤耕耘40载的三尺讲台。“虽然退休了,然而,他们还不‘放过’我,要求我继续关注马庄留守儿童学校发展,为孩子学习和生活发挥余热,这是终生的工作。”周桂梅笑着说。

禹州市以奋斗精神引领人才成长

近年来,禹州市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通过“大禹先锋”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动员和组织广大知识分子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扎根人民,奉献社会。(晓远 文博)

新兴街道办事处 积极开展警示教育

今年以来,魏都区新兴街道办事处通过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举办专题讨论、增加宣传氛围等一系列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廉洁意识。(尹帅)

许昌汇达铁路工贸有限公司 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12月10日,许昌汇达铁路工贸有限公司全体职工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了职工消防安全意识,使职工真正意识到“消防安全,人人有责”的重要性。(石鸿雁)

高桥营街道办事处 用好“活教材”推进以案促改

今年以来,魏都区高桥营街道办事处坚持以案促改作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抓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案例成为鲜活的教材,不断强化党员干部的警示教育。(高文瑾)

许昌隆源建设分公司开展慰问活动

12月4日,许昌隆源建设分公司党支部组织支部党员前往许昌市社会福利院开展慰问活动,为那里的孩子送上图书、食品等物资。大家表示以后会继续关注社会弱势群体,并呼吁更多的人加入帮助孤残儿童的队伍中来,让每一个残缺的花朵都能迎着暖阳鲜艳绽放。(罗宇)

麦岭镇欧营中心小学加强教学管理

本学期以来,襄城县麦岭镇欧营中心小学多措并举加强教学管理,引领班主任专业发展,取得良好效果。一是以培训促提高。二是以活动促成长。三是以评价促发展。(付绍军)

简讯

为了 山美水更美

(上接第一版)除水利部门外,国土、林业等部门也共同参与水土保持生态建设中来。在投资主体上,积极鼓励引导民营资本投入,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良好。截至目前,我市民间累计投入资金68277.3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63万亩,增加林草面积3.2万亩,种植果树1万多亩。

全面提升水果树保持治理能力

努力做好现有水土流失区域治理的同时,如何做好预防工作,防止因人为因素,尤其是一些生产建设项目导致新的水土流失?

我市注重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并抓好生产建设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推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常态化,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督促建设单位履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义务。对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及应交未交水土保持补偿费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重点查处。全市共开展监督检查43次,有力推动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

此外,我市积极践行生态文明建设理念,持续开展水生态文明建设,在城市水保、山丘区水土流失治理方面成效显著,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499.6平方公里,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76.3%。我市还先后建成省级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禹州大鸿寨示范园和禹州市老龙窝示范园。

为了民族复兴·英雄烈士谱

尹铭志:血洒边疆保平安

新华社昆明12月11日电(记者王研)尹铭志,1976年10月出生于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盈江县一个基层干部家庭。1994年,高中毕业的尹铭志主动应征入伍。在原德宏公安边防支队(现德宏边境管理支队)章凤边防工作站,尹铭志发扬吃苦耐劳的品质,努力训练加强自己的本领。因为成绩突出,他曾6次受到嘉奖,被评为“学雷锋标兵”“优秀士兵”,并以义务兵的身份被提为副班长。

1997年8月2日,距离尹铭志退伍还有4个月。这一天,站里得到一条重要线索:有人在缅甸买了一批毒品,准备伺机偷运入境。专案组随后成立并开展案件侦办工作。经过对案情仔细分析研判,专案组制订出了侦破方案,

但方案里需要一个关键人物——“接货人”。这个深入虎穴的人要胆大心细、本领过硬、头脑灵活,经反复斟酌挑选,尹铭志光荣地承担了这项任务。

当天傍晚,尹铭志和战友们到达陇川县章凤镇拉影村,他化装成了“接货人”,战友们则在暗处设伏。经过四五个小时的守候,夜里11点多,一名毒贩出现了,尹铭志示意协助办案的群众做好准备,自己只身上前。但狡猾的毒贩突然拒绝在车上交易,要求先点钱。尹铭志镇定地把钱递给对方,毒贩确认无误后向同伙发出暗号。一会儿,一名男子背着一只袋子走来,尹铭志随即示意协助办案的群众“验货”,确定是毒品后,他向战友们发出了行动暗号。

此时,两名毒贩忽然拔出尖刀意图抢钱抢货,且远处又跑来5人,手里还拿着长刀。尹铭志与毒贩展开了殊死搏斗,看到协助办案的群众正被4名毒贩围攻,他不顾自身安危,冲上前去用自己的身体挡住挥下来的长刀……

那一边,战友们正向他飞奔而来。这一边,毒贩想要逃走。左下腹被长刀刺入的尹铭志站了起来。他以惊人的毅力紧紧抱住一名毒贩,丧心病狂的毒贩继续挥舞手中的长刀……等战友们赶到时,身中10多刀的尹铭志身上的鲜血已经染红了衣服和脚下的土地,毒贩也挣脱了虚弱的他逃向境外。经抢救,尹铭志因伤势过重,于次日凌晨壮烈牺牲。